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8月2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于2020年8月23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公司监事共3人，参加本次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焰菊女士召集及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31 日